

##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15日以电话及邮件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，会议于2017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古少波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召集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会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；

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刊登于2017年8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；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于2017年8月28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。

二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；

具体详见刊登在2017年8月28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的《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3）。

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8月28日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；

具体详见刊登在2017年8月28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

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4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四、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信息披露委员会并制定〈信息披露委员会实施细则〉的议案》；

为加强公司信息披露内部控制，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，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委员会工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设立信息披露委员会，并制定《信息披露委员会实施细则》，信息披露委员会将根据工作细则要求开展具体工作。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五、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突发事件危机处理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的《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突发事件危机处理管理制度》。

六、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的《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25 日